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杜建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0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杜建军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